

● 百 家 文 萃

用 笔 签 约

郑云云/著



成都出版社

用 笔 签 约

YONG BI QIAN YUE

郑云云 著

成 都 出 版 社

一九九六年·成都

(川)新登字 011 号
CHENGDUCHUBANSHE

用笔签约 《百家文萃》(2)

作 者 郑云云

责任编辑 罗楹玉

封面设计 晓 平

技术设计 晓 平

责任校对 向 东

出版发行 成都出版社

地 址 中国·成都市一环路西一段百花苑

邮政编码 610072

电话号码 (028)7765071 7783841

经 销 四川省新华书店

印 刷 成都市建设福利印刷工艺厂

版 次 1996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199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mm 1/32

印 张 60

字 数 1200 千

印 数 1—12000 册

书 号 ISBN7—80575—978—2/1·266

定 价 84.00 元(全套 12 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透过慧眼

——序郑云云散文集《用笔签约》

林 非

跟好几位散文家一起坐在牯岭的旅舍里，张望着碧蓝的天空和飘荡的云雾，议论着散文和游记创作的问题。说得兴起时，云云问我是否能为她即将出版的散文集《用笔签约》撰写序言。我早就零星地读过她的一些篇章，留下过相当鲜明的印象，觉得如果能够通读一遍这本集子的校样，总会涌出不少读后的感想来，于是就不加思索地答应了。

前天午间收到了云云寄来的校样，赶紧放下手头正在撰写的一篇随笔，认认真真地阅读完毕，从而对她的创作道路与独特风格，了解得更为全面和深入了。总体的印象是她写得真好，像是敞开着一颗晶莹剔透的心，文字也显得摇曳多姿和款款动人。

从这本集子里绝大部分的篇章来看，云云寻求的抒情方式是更接近于散文诗的写法。她选择着清新幽丽、委婉缠绵和满含情韵的字句，庄重和凝练地写出对于人生与宇宙的感受，并且还时时倾写出蕴藏于内心中的激情与思索。《用笔签约》写得多么严肃和动情，不啻是她关于创作的一篇宣言，她追求“思想和爱的权力”，主张“勇气、力量、求索的渴望”，认为“只

有以全身心拥抱生命的人，才能在生命的历程中不断发现欣喜”。云云的许多篇章，确实都很好地完成了自己这些出自衷心的见解，因此在里面充满了情感，充满了对人生和宇宙的爱，充满了勇敢的思索，充满了透过慧眼发现之后的欢欣。读着她的这些作品，肯定可以使许多读者获得启迪，引起精神境界的升华。

云云在《拎起土蓝色的布包》中，表示不满足于只是蛰居在温馨的家中度日，渴望着去走遍天涯，这种心情几乎是很多热爱人生和艺术的人们都具有的，不过有些人惧怕旅途的艰辛，有些人又缺少出门的机缘，云云却既有跋涉的勇气，又有云游的幸运，于是她写出了许多对于崇山峻岭和大漠绝域的印象与感受。尤其令人击节称赞的是，在这里包含着不少聪颖和别致的发现。譬如《关于花》这一篇，叙述沙漠里凋谢的花儿，在“形体”坠落之后，它像“妖魅”似的“魂”却依旧是无所不在，这样的“自由是花的心境”，以各种幻想的姿势永存于人们心间。几乎是所有的作家都描绘过花卉，但是像云云这样幽深和瑰丽的感受，确乎是带上了自己独特的个性，这使我想起了罗丹那句著名的格言，“美是到处都有的，对于我们的眼睛，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文学创作不正是应该追求这种带有作家独特风格的发现吗？

读了云云的这些篇章之后，深感她内心的细腻，以及具有惊人的感触能力。像《秋季黄昏中那一片天宇》，由于瞧见了黄昏的雨丝，经过自己的猜测与幻化之后，感到了“大自然不着边际的思绪”，似音乐般震撼自己的心灵，于是竟跟大自然“默契和吻合”起来。像这种物我交融的精神境界，许多具有艺术气质的人大概都会感受过，云云却写得如此的形象、邈远和深

邃，实在令人惊讶。

如果始终萌生、保持和栽培着这样的心境，肯定会写出更多感人的情景来。《童心》中那个为孩子们仗义执言和大声呼吁的胡子爷爷，显得多么的令人敬佩与尊敬。同样是侧重抒写自己心境的《爵士乐手》，可以说是云云最为豪放和壮丽的篇章。抒写自己对于“响遏行云”的尘世音乐的激动，显得多么的雄浑和高亢，它宣泄着人生的痛苦和欢乐，“响得叫人肝胆俱裂”的声音，竟犹似金鼓铿锵，惊天动地，似乎不大像出自一个温柔女性的手笔。读到这儿真要为云云鼓掌欢呼，祝贺她努力摸索多种风格的获得成功。

云云的思索确乎是向着广阔和深邃的方向迈进，《风土与天色》中，高歌自己作为东方人的欢欣与骄傲，吟咏着“五千年的文明如此深厚地养育了我的心灵”，“那是属于东方文化的精神愉悦，足以让西方的学子们羡慕”，确乎是这样的，西方人似乎很难于透辟地领悟东方文化的奥秘。在《关于山水》中，她继续探讨着东西方人士感受山水风光的差异，也写得颇有趣味。如何在属于艺术型的散文创作中，更为深入地探讨这些有趣的文化问题，这无疑是极有意义的一樁工作。我热忱地希望云云在这方面作出更多的贡献。

我在前面已经说过，云云这种更接近于散文诗创作的艺术实践，在字斟句酌方面都显得十分谨严，这固然是她的长处，却又由于这样的原因，限制了她在已经形成习惯的结构中间，不容易更为自由地挥洒。譬如说《浪游西北》中的两条线索开始时是一条抒写主观感受的线索，在继之而详细展开的另一条客观人文景观线索面前，似乎不太能够通畅地贯穿下去。又像《烟雨三月下吴城》，开始时是俯视或以全景扫描，

中间却穿插了一个猎人的故事。他瞧见一只雌性的雁从天空飞下地面,跟被他用枪支射伤断了翅膀的雄雁绸缪许久,然后在悲鸣中双双死去,于是在灵魂的惊愕中,发誓不再伤害任何的禽鸟。故事是非常动人的,不过从结构学的角度来说,似乎应该脱离这幅鸟瞰式的图画,单独去构思谋篇,肯定会产生更大的艺术感染力。我的这些想法不一定对,却是反映出云云在艺术构思中的不断变换与探求,这是很可喜的现象。

确实是这样的,她的《并非圆梦》,就可以明显地看出意识流与象征主义的成分。而《铅铅堂记》却又是传统意义上的散文写法,多么朴实和明快地抒写出“文革”中苦难的生涯,和依旧向往着纯真友谊和美好理想的心情。如果说前者能够鼓舞人们张开想象与飞翔的翅膀,后者就可以启发读者更为深沉地思索。多么希望云云在追求多种多样的艺术风格方面也获得更大的成功。

1995年11月13日于北京安贞桥边

目 录

□ 透过慧眼(序)	林 非(1)
-----------------	--------

□ 第一辑

拎起土蓝色的布包	(1)
----------------	-----

金色的雏菊

——人生风景系列之一	(5)
------------------	-----

风土与天色

——人生风景系列之二	(7)
------------------	-----

用笔签约	(10)
------------	------

关于山水	(13)
------------	------

关于星月	(16)
------------	------

关于花	(18)
-----------	------

说竹	(21)
----------	------

雨打芭蕉	(24)
------------	------

走出家园

——致探险家刘雨田	(26)
-----------------	------

城市梦境系列	(29)
三月,悠长的雨天.....	(32)
在生命的低谷	(33)
秋夜	(34)
到外面的世界走走	(36)
如果仅此,如果.....	(39)
爵士乐手	(41)
秋季黄昏中那一片天宇	(43)
享受春天	(46)

□ 第二辑

浪游西北	(49)
在那遥远的地方	(61)
面对高原	(64)
一个女子和三峡的对话	(68)
桃溪水彩	(70)

古运河畔那个城	(73)
太阳底下永不消逝的风景	
——滕王阁抒怀	(76)
烟雨三月下吴城	(81)
仲夏之夜	(87)
红岩归来	(90)
走海南	(92)
青海孟达天池	(97)
穿木拖鞋的宝姐姐	
——童年杂忆	(100)
人生不相见	(103)

□ 第三辑

童心	(106)
表舅的故事	(109)
关于北方那片辽阔的地域	(112)

悟·····	(116)
金色的骆驼毛·····	(119)
流动的井·····	(123)
祭·····	(125)
没有歌词的爬山调·····	(128)
一个男人和女人新褂子的故事·····	(132)
铅铅堂记·····	(135)
情结·····	(141)
并非圆梦·····	(145)
交友记·····	(149)
城中的苇笛·····	(153)
赴古旧书店观半壁画展·····	(155)
在水泥屋中读《林中水滴》·····	(158)
 □ 后 记·····	 (160)

拎起土蓝色的布包

常常是拎起土蓝色的布包，独自一人，就去走很远的路。

其实，家很温馨。白日，绿色的水仙在瓷盘里开着小小的白花，将优雅的清香飘摇一屋；夜里，远古的图腾在陶土的台灯上蜿蜒闪烁，会有古老的歌谣响遍心底。

拉上窗帘，在南方这座城市的高楼之上，我和沾满西北黄沙的秦俑武士，来自高原深山老林的土著木雕，共同默守着一个现代家庭的所有秘密。

何以为家？家很温馨。四目相对时，便忘却人间无数菩提。

然而，就这样了么？与灯对坐，我常无语。心底有一支歌，便在此时悠悠地响起。那歌声盘旋缭绕，使我的心不得安宁。

还有溪涧奔流的声音呢？还有松涛呼啸的山林呢？还有草原上小白驹奔跑的快乐呢？

还有山野荒道上去寻找父亲的小女孩呢？还有粗糙、干硬，布满虬筋的手背上刻下的痛苦和磨难呢？……

无法安抚心灵之弦的颤动。于是便拎起土蓝色的布包，常常是独自一人，去走很远的路。

那一年在兴安岭的原始森林，正是零下20度的腊月隆冬。雪地里，几个东北汉子逼着我喝下三杯火辣辣的白干。他们说：不喝酒，别想走进遮天盖地原始红松林去寻找野熊窝。

在雪地里，我们踩下很深的脚窝。一步步艰难挪移。在一处泉眼的山坡上，我见到了从未见过的奇观：那泉眼里汩汩流淌的不是水，而是如奶油状的软冰。整个山坡已冻成一片水晶般的童话世界。

我爬上去，又滑下来。爬上去，又滑下来。始终无法登上坡顶。光净净的坚冰在白日下冷酷地闪着狰狞的光。

东北汉子站在坡顶上冷冷地瞅着我。回吧，别糟踏了日光。

回吗？我问自己。那一刻好恨好恨站在坡顶上的几个男人。一咬牙，我将大衣甩在坡下，仗着酒气，硬着头皮往坡上冲。哪怕摔得鼻青脸肿。

还行。看不出咧。几个汉子淡淡地说。

我恨极了他们。后来，我懂了。冬眠的熊，就藏在苍老的红松树洞里。那是兽中的猛士。

他们从来不愿带女子进山狩猎，我算绝对的一次例外。后来那些汉子用最珍贵的飞龙干肉招待我这个他们曾瞧不起的女子，甩下一件皮袄让我裹住自己。

我很受感动。为他们也为自己。

在南方那个温馨的小屋，我从不细说我的旅程。那些不太温柔的故事，不属于家，不属于我存身于中的优雅高贵的城市。

有一年坐了海舟，独自一人去横穿天之涯海之角。那时岛上还很寂寞。攀五指山，宿黎家寨，很穷很穷的黎家阿奶，包上

竹筒蒸的山兰饭，装进家织的土包送我上路。那时记忆里浮起印象深刻的一幅历史照片：五名琼崖纵队的女兵，坚毅地荷枪站在升起的阳光里。没见过真正的女兵那么美丽。在我少年的时代《红色娘子军》的故事家喻户晓。她们便是这样的大娘用乳汁哺育大的吗？

那一刻我不再感觉自己优秀。血浓于水而我只是一滴水呵。

回到城里我常想起那位阿奶善良而又干枯的脸庞，有一种负债的感觉沉甸甸压在心头。

我也曾走过赣粤交界处的梅山古道。在黄昏的古驿道上看山南山北梅开梅落。想当年进京赶考的书生柳梦梅，是怎样从这条道上走进了南安府的牡丹亭？又想陈毅将军蛰伏在梅山荒草丛中，吟着“捷报飞来当纸钱”的肝胆诗句时，如何又能料到几十年后，他和他的同志们为之奋斗的真理和自由被抽去了骨髓重新轮回了一场理想悲剧？

那时节岁月如洪水般湮漫上来。水落，石出。只剩下残损的关楼在游客的底片上感光成英雄不老的风景。

另一页底片却在风中渐显清晰。

我好像永远走不完那条长长的堤坝。只好拦住一位老乡，怯怯地问：“农场，嗯，劳改的，牛棚，还远吗？”

“朝直走。”老乡淡漠地答一句。

于是又走。走了很远，终于见到一扇大门。

一个瘦小的女孩子，固执地站在劳改农场的场部，打听父亲的下落。即使辫子已被风吹散，她也没有走的意思。

我找着了父亲，两位解放干部，竟然同情地违纪让我去见了父亲。我至今心存感激。这就决定了在我后来的旅途中，不

管碰到什么困难，始终都能坚持乐观的估计。

但是站在陈毅将军吟唱《梅岭三章》的梅山顶上，我总也想不起我的父亲，那个在鬼子的炮火中活跃于前线的新四军随军记者，当时是怎样在灰暗的猪圈旁回想他青春的岁月？

只好又去看禅宗六祖慧能和尚的神迹。那是梅山古驿道旁的一眼古泉。岁岁年年，不满不早，谦卑地供奉行人。

探下头去观泉，不禁吃了一惊。分分明明，那个和尚在水里向我拈花微笑。

问四周，都道泉清无澜。

独对我拈花微笑，必有我不解的深意。

但我终不能大彻大悟。依旧是想，红尘十丈，未必就是一路混浊。假若没有误解，谁能断语红尘中没有佛的灵光？

我还会拎起土蓝色的布包，离开温馨的家，去走很远的路。

潇洒地走上一回，也是一次迈向人生的圆满。

金色的雏菊

——人生风景系列之一

左边是岸。右边是河。夜空星光灿烂，草丛里昆虫齐鸣。

穿越那个神秘的夜晚，我紧紧拽住你的手，惊讶地发现生命的田野上开满了金色的雏菊。

今日，我独立高楼。高楼又如何能遮断我渴望的视野？我伸出手，捕捉温柔的露水。我看见我生命的星辰如舟，正缓缓划过宇宙之河，载着一颗纯洁的灵魂且行且歌，灿烂了我的高楼之屋。在这个早春的深夜，我至今百思不解。世间的法则如此严酷无情，我如何有幸接受你赐与我的生命之绿洲？

哦，我的孩子，我的星辰，我至爱的魂儿，我不知该怎样感谢你的勇气，竟肯独立穿越那片辽阔幽暗的星空，弃舟登岸，将甜蜜和幸福的雏菊撒满我四周的空间。我的孩子，我会紧紧握住你给我的爱，再不放手。但我不会让你为选择羞愧。

今晚，在这个早春的深夜。我俯身看你熟睡的脸庞，那般无邪，那般清朗。我的心揉和成一团，恨不能化为一片炽热的阳光，紧紧包裹着你，使你免受风雨的侵扰。此刻我相信上帝和世界同在，尽管人间有太多的污浊和罪过，上帝永远在你天籁般的唇间微笑。

世界上没有天使。但你如天使般的可爱心灵，你穿越宇宙之河投入尘世的勇气，便是我醒世的恒言。

孩子，我至爱的魂儿。我还能再说什么？

纵然物质的文明正如大潮般推进着文明的进步，但物质的贪婪也像洪水般摧毁着进步的文明。我知道纸币的泥浆已塑成许多玩偶的雕像遍布于世耸立于世。可我能说我已厌倦诗和音乐，情愿让心灵的田野荒芜？我能说我无法拒绝尘世的混浊，不再向往泛舟清水之河的高歌？或者我能借口生命的可贵，就怯懦地苟活于谎言和贪欲之前？

哦，绝不！孩子，你是一种提醒。

文化的沙漠曾经击毙了许多年轻的母亲。她们倒在自己的梦中，无法向她们的孩子伸出双手。

那是怎样彻骨的人类的悲哀？

知道么？孩子，妈妈不久前去了一座遗址。在那座遗址前我看见了許多比我年轻比我美丽的灵魂，那些被黑暗吞噬了生命的年轻母亲。她们的爱，和土地一样永远不会消失。我站立于沃土之上，感受着深沉的爱的热力，通过土地，通过阳光和水，深深地植入我的肌体。

我是一种存在。是对未来的一种存在。孩子，你便是未来。

在那片沾满露水的草地，你伸出小手向我欢快地跑来。天真地喊叫悦耳如摇动的风铃。美丽的衣裙被风撑满，犹如一朵盛开的雏菊。

那一刻我便发誓，哪怕我将要化为沃土，也要让你生命的花季灿烂如金。在这早春的夜晚，孩子，你已熟睡。世界是安详沉静的。我独立高楼，默默地祈祷。我看见我生命的星辰如舟，正缓缓划过宇宙之河，载着一颗纯洁的灵魂且行且歌，灿烂了我的高楼之屋，

夜空里，开满了金色的雏菊。